股票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编号:临2018-053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8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7,675.18	234,032.37	52.83
营业利润	64,679.12	46,332.70	39.60
利润总额	64,803.53	46,403.64	3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44.84	38,456.49	4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673.35	38,741.95	2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6	0.153	3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8	8.56	增加0.7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43,268.27	942,022.12	1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0,254.50	572,892.88	-0.46
股　本	266,732.02	266,732.02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4	2.15	-0.46

注:2018年5月31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普通股总股本2,667,320,2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合计派送现金红利400,098,030.00元。2018年7月5日,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2018年上半年,公司继续以大品牌大品种工程为抓手,推动高质量发展,内生增长继续取得良好成效,实现营业收入35.7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83%:其中医药工业营业收入34.90亿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 97.57%,较上年同期增长56.59%。

为了紧紧把握政策和市场机遇,不断以创新谋求新的突破与发展,充分发挥康恩贝品牌和品种资源优势,公司于2017年4月启动实施康恩贝大品牌大品种工程。2018年上半年纳入大品牌大品种工程项目的十大品牌系列产品实现全面增长,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6.2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67%,其中:"康恩贝"肠炎宁系列、"前列康"牌普乐安及坦索罗辛系列、"金笛"牌复方鱼腥草合剂和"珍视明"牌滴眼液及眼健康系列产品在2018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分别达到3.77亿元、2.41亿元、2.02亿元、1.94亿元,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30.31%、51.22%、243.07%和46.71%;"康恩贝"牌麝香通心滴丸产品、"金康速力"牌乙酰半胱氨酸泡腾片等品牌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均有40%以上增长;同时,"恤彤"牌丹参川芎嗪注射液产品通过努力开发扩大基层、民营医院等市场,销量扭转了近二年来的下降态势并呈现企稳回升,2018年上半年该产品实现销售数量4,742万支,同比增长19.30%,实现销售收入8.94亿元,同比增长200.48%(其中逐步执行 "两票制" 下的价格政策带来的销售收入增加额为5.47亿元, 剔除该因素可比口径增长26.84%)。

2、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6.47亿元,同比增长39.60%;实现利润总额6.48亿元,同比增长39.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达5.48亿元、4.8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2.62%、25.63%,利润增长主要系:

(1)公司主导产品尤其是品牌产品销售规模增加,盈利能力增强;

(2)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2018年上半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6,171万元,其中证券投资累计收益4,171万元,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8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可能与最终公告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 但预计上述差异幅度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胡季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岳忠、会计机构负责人袁振贤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2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18-075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供销大集")的控股子公司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阳光")近日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百货")申请,就其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7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供销大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申请与控股子公司定额度的议案》,会议批准公司与各控股子公司、以及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互保额度为153.88亿元(本互保额度包括现有互保、原有互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互保),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担保40.38亿元,子公司对公司担保26亿元,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87.5亿元。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供销大集及供销大集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办理额度内互保及互保调剂事项的具体相关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或股东大会决议。授权期限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民生百货向控股子公司世纪阳光提供的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的额度范围内进行了调剂, 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本次调剂前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调剂后担保金额(万元)	可用担保余额(万元)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	45,800	43,100	37,243.76
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	0	2700	2,7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世纪阳光成立于2001年1月,法定代表人杨永浩,注册地址为汉中市汉台区天汉大道968号,注册资本为19,655万元,主营业务为百货及家电经营业务等。世纪阳光为供销大集之控股子公司。供销大集的持股比例为83.51%,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商业")的持股比例为16.31%,世纪阳光职工持股会的持股比例为0.18%。

世纪阳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资产负债率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度	2018年1-3月
72,071.73	79,140.57	35,500.28	35,990.73	51%	55%	无	无

营业总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最新的信用等级
2017年度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8年1-3月	AA
30,809.74	8,666.55	1,456.99	653.94	1,158.70	490.45	

三、本次担保具体情况

贷款人(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

债务人: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

保证人: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形成的2,700万元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民生百货和海航商业按供销大集和海航商业在世纪阳光的持股比例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世纪阳光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申请的此笔人民2,700万元贷款由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并由民生百货、海航商业按供销大集和海航商业在世纪阳光的持股比例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贷款是为了满足世纪阳光经营性商品采购,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世纪阳光以其所属汉台区东大街街道办事处北大街居委会天汉大道东侧世纪阳光商厦1号楼1层(房权证号:(陕(2018)汉台区不动产权第0006589号)提供相应反担保措施。世纪阳光主营业务经营稳定,信誉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此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及额度调剂在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及授权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担保分类	担保协议情况		实际发生担保情况	
	协议金额(万元)	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金额(万元)	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60,031.42	1.98%	48,031.42	1.58%
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254,200.00	8.37%	239,339.39	7.88%
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	176,000.00	5.79%	160,390.00	5.28%
合计	490,231.42	16.14%	447,760.81	14.74%

六、其他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持续披露公司担保的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32　证券简称:退市吉恩　公告编号:临2018-067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整理期结束及摘牌暨后续有关事项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18年7月11日,公司股票已于退市整理期交易满三十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已结束。

●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7月13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摘牌。

●根据相关规定,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具体事宜请投资者关注7月18日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确权公告》。

●退市吉恩目前已被调出沪股通标的,沪股通投资者未在退市整理期出售所持公司股票的,后续进入股转系统后可能无法转让。敬请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或透过相关中央结算系统参与者联系香港结算了解情况。

2018 年5月22日,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61 号《关于终止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一、退市整理期已结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30日开始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截止2018年7月11日,公司股票已于退市整理期交易满三十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已结束。

二、摘牌日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25 条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 2018年7月13日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三、摘牌后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后续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27条和第 14.3.28条的规定,公司应当在股票被终止上市后立即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45个交易日内可以挂牌转让。现将股票摘牌后转入股转系统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股转系统进行股份转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股东需在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办理股票确权登记,其股票方可在股转系统进行挂牌转让。股东可到公司聘请的代办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其他具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代办券商办理股份重新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股份确权办理的详细信息请参见东北证券将于2018年7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确权公告》。

1、需向券商提交下列材料:

(1)个人投资者

本人身份证、上海A股证券账户卡、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非上市公司股票转让股票登记托管申请表》。若委托他人代办,还须提供代办人身份证。

(2)机构投资者

法人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副本)、上海A股证券账户卡、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经办人身份证、《非上市公司股票转让股票登记托管申请表》。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27条和第 14.3.28条的规定,公司应当在股票被终止上市后立即安排股票转入股转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45个交易日内可以挂牌转让。预计公司股票将在2018年9月12日前(含9月12日)开始在股转系统转让。

3、股份确权过程中遇有特殊情况,可向东北证券咨询。

咨询电话:95360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遇有节假日除外)8:30-20:30

四、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 系 人:王行龙、郭凯

2、联系地址:吉林省磐石市红旗岭镇红旗大街54号

3、电 话:0432-65610887

4、传 真:0432-65610887

公司股票摘牌后,公司将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作为公司的信息披露报纸,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14　证券简称:东睦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3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长芦德宝、董事顾瑾等8名董监高人员共持有公司股份11,708,947股(除权前数量为7,911,4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1%

董监高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但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芦德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57,213	0.3340%	其他方式取得:2,157,213股
顾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58,900	0.0556%	其他方式取得:358,900股
曹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45,800	0.3632%	其他方式取得:2,345,800股
陈伊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9,600	0.0046%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9,600股
朱志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75,400	0.3678%	其他方式取得:2,375,400股
何灵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95,680	0.3245%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5,180股 其他方式取得:2,090,500股
许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84,000	0.1833%	其他方式取得:1,184,000股
肖亚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62,354	0.1800%	其他方式取得:1,162,354股

说明:

(一)本公告中的股票数量均为除权后数量,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80股;

(二)上述股份来源包括公司历次股权激励股份授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累积余额以及二级市场买入;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芦德宝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2,157,213	0.3340%
顾瑾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358,900	0.0556%
曹阳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2,345,800	0.3632%
陈伊珍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29,600	0.0046%
朱志荣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2,375,400	0.3678%
何灵敏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2,095,680	0.3245%
许凯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1,184,000	0.1833%
肖亚军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1,162,354	0.1800%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按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芦德宝、顾瑾等8名董监高人员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督促芦德宝、顾瑾等8名董监高人员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芦德宝、顾瑾等8名董监高人员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在剩余的减持区间内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8-46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成都高新南区(大源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预中标成都高新南区(大源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公告》(具体详见2018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于近日收到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成高置业【2018】08号),确定倍特建安(联合体牵头人)与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成都市勘察测绘研究院(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情况

1、中标价:

施工:300,586,171.2元

设计:5,931,150.3元

勘察:1,485元/孔

2、工期:550个日历天

招标人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虽然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事项是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产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等需履行的义务。

公司后续将披露合同签订情况以及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8-47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成都高新南区(新川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预中标成都高新南区(新川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公告》(具体详见2018年6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于近日收到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成高置业【2018】09号),确定倍特建安(联合体牵头人)与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成员)、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情况

1、中标价:

施工:787,998,249.5元

设计:14,101,480.27元

勘察:1,492.5元/孔

2、工期:550个日历天

招标人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虽然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事项是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产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等需履行的义务。

公司后续将披露合同签订情况以及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94　证券简称:顾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6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 公司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等。

2、本次交易能否取得股东大会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顾地科技,股票代码:002694)于2017年5月25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并于当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7年6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并自2017年6月12日(星期一)开始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7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7年12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7]第21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随后公司与交易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重组问询函》所涉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并认真回复,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公司关于《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于2018年1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2018年2月10日、3月10日、4月11日、5月10日、6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026、2018-032、2018-047、2018-051)。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土地使用权已履行完毕国有土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程序,目前正在公示期。公司已与阿拉善左旗国土资源局签订成交确认书,将在30日内签订出让合同。公司原计划以2017年12月31日为最新基准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等文件已届满6个月有效期, 为保证相关财务数据的时效性, 公司拟以2018年3月31日为最新基准日出具《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等文件。公司正积极配合并督促审计机构尽快完成最新基准日的相关审计工作, 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过程中。预计2018年7月审计、评估工作可全部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 公司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股东大会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披露的《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中列示了"重大风险提示"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62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个月以内)的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已于2018年1月19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2018年05月11日,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购买了2,000万元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公司于产品到期日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2,000万元人民币,收到理财收益:8,328767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公司于近日使用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2018年07月06日,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签订了相关理财协议:

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产品起息日:2018年07月06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2.20%

认购金额:2,500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8年1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 风险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 公司将及时披露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买入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 个月以内)的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的权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3850亿元(含本次公告金额)。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所有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人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528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1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1.35%-4.09%	到期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桂东支行	否	"乾元-众盈DJ"保本型2018年第3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亿元	2018年1月29日	2018年4月27日	3.99%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20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亿元	2018年01月31日	2018年05月02日	1.50%-4.00%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01662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4月25日	2018年7月24日	1.35%-3.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金钥匙·本利丰"2018年第1057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1450万元	2018年04月27日	2018年08月07日	3.7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71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7000万元	2018年05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1.50%-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70万元	2018年05月10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76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05月11日	2018年06月20日	1.50%-3.8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00万元	2018年05月18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87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亿元	2018年05月30日	2018年08月28日	1.50%-3.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500万元	2018年07月06日	可随时赎回	2.20%	本次新增

八、备查文件

1. 相关理财产品协议、产品说明书、业务凭证。

2.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9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集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于2018年7月1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庆仁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决策,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0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7月1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文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公司上市进程时间跨度较长,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立项较早,该项目可行性已发生了变化,如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生产,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由于原募投项目用地(泉港石化园区2015-M004地块)无法满足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地需要,公司拟向相关部门申请置换为泉港石化园区2018-SM004地块,原募投项目用地投入的资金1,399.54万元将退回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国家的环保政策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因素后认为此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